

1.使用Google浏览器正确登录网址:

<https://zwfw-new.hunan.gov.cn/csywtbyhsjweb/cszwdt/pages/smart/implement.html>,
或登录长沙市政务服务网(不要错误登录到湖南省政务服务网)。点击特色创新中的智能审批模块。

特色创新



联系我们

网站介绍

我要纠错

2.进入页面后选择相应区县，选择对应类型的教师资格认定，点击在线申办。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a web interface for '智能审批' (Smart Approval) under the heading '实施清单 (宁乡市教育局)' (Implementation List (Ningxiang City Education Bureau)).

智能审批事项 (Smart Approval Items):

- 宁乡市教育局 (Ningxiang City Education Bureau)
- 开福区教育局 (Kaifu District Education Bureau)
- 望城区教育局 (Wangcheng District Education Bureau)
- 浏阳市教育局 (Liyang City Education Bureau)
- 芙蓉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Furong District Administrative Approval Service Bureau)
- 长沙县教育局 (Changsha County Education Bureau)
- 长沙市天心区教育局 (Tianxin District Education Bureau)
- 长沙市岳麓区教育局 (Yuelu District Education Bureau)
- 雨花区教育局 (Yuhua District Education Bureau)

实施清单 (宁乡市教育局) (Implementation List (Ningxiang City Education Bureau)):

- 高中、中职、中职实习指导教师资格认定 (High School, Vocational, and Vocational Internship Teacher Qualification Recognition):** Includes buttons for '办事指南' (Service Guide) and '在线申办' (Online Application).
- 初中教师资格认定 (Junior High School Teacher Qualification Recognition):** Includes buttons for '办事指南' (Service Guide) and '在线申办' (Online Application).
- 小学教师资格认定 (Primary School Teacher Qualification Recognition):** Includes buttons for '办事指南' (Service Guide) and '在线申办' (Online Application).
- 幼儿园教师资格认定 (Kindergarten Teacher Qualification Recognition):** Includes buttons for '办事指南' (Service Guide) and '在线申办' (Online Application).

Page Navigation: 1 | 跳转 | 共4条数据 (1 | Jump | Total 4 items)

3.进入申报页面后下拉至最底部，勾选我已阅读并同意遵守《网上办事大厅服务条款》。再点击保存并下一步。

生对待) 3.具备《教师法》规定的相应学历。4.具有《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或《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且在有效期内。5.普通话水平应当达到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颁布的《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标准》二级乙等以上标准,其中申请语文教师资格和对外汉语教学教师资格的普通话应当达到二级甲等以上水平,申请普通话教师资格和语音教师资格的普通话应当达到一级乙等及以上水平。

材料清单

【必要】信用承诺书	材料要求	提交电子或纸质文件	申请人自备	原件(1)复印件(0)	示例样表 	空白模板 
【必要】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	材料要求	提交电子或纸质文件	政府部门核发	原件(1)复印件(0)	示例样表 	空白模板 
【必要】学历证书	材料要求	提交电子或纸质文件	申请人自备	原件(1)复印件(0)	示例样表 	空白模板 
【必要】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或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	材料要求	提交电子或纸质文件	政府部门核发	原件(1)复印件(0)	示例样表 	空白模板 
【必要】户口簿或居住证或在籍学习证明	材料要求	提交电子或纸质文件	申请人自备	原件(1)复印件(0)	示例样表 	空白模板 
【必要】本人正面一寸免冠证件照	材料要求	提交电子或纸质文件	申请人自备	原件(1)复印件(0)	示例样表 	空白模板 
【必要】身份证	材料要求	提交电子文件	政府部门核发	原件(1)复印件(0)	示例样表 	空白模板 

申请人信息 (自然人)

姓名 *

证件 *

手机 *

性别 *

我已阅读并同意遵守《网上办事大厅服务条款》

保存并下一步

4.按要求提交各项资料，并确认提交成功（详细要求见《认定通告》附件3）。



根据您填写的表单生成以下材料附件

序号	模板名称	操作
暂无数据		

① 根据您所选择办理的事项，纸质材料（材料原件、复印件）待通知需到线下窗口递交；

材料清单（根据您办理的事项，需提交以下材料）

一键复用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要求	材料形式	线下递交材料份数	来源	材料样表	材料空表	电子材料
1	身份证*	查看要求	电子版	原件(1) 复印件(1)	行政机关	样表	空表	上传材料查档
2	本人正面一寸免冠证件照*	查看要求	电子版	原件(1)	申请人	样表	无	上传材料查档
3	户口簿或居住证或在籍学习证明*	查看要求	电子版	原件(1)	申请人	样表	空表	上传材料查档
4	教师资格认定体检表	查看要求	电子版	原件(1)	其他	无	空表	上传材料查档
5	学历证书*	查看要求	电子版	原件(1) 复印件(1)	行政机关	样表	空表	上传材料查档
6	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或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	查看要求	电子版	原件(1)	行政机关	样表	空表	上传材料查档
7	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	查看要求	电子版	原件(1)	申请人	无	无	上传材料查档
8	信用承诺书*	暂无	纸质或电子版	原件(1) 复印件(1)	申请人	无	无	上传材料查档

5.补齐补正：如资料提交不符合要求，工作人员将发起补齐补正。请申请人登录成功后在首页点击“智能审批”，再如上述步骤一样选择对应办理的事项，再在右上角点击“个人中心”（不可直接在首页点击个人中心），再点击“我的申办”，根据系统提示要求在指定时间内完成补齐补正。也可在此页面查看办理进度。

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 | 湖南一件事一次办 | 申办流程

您好, 刘思远 | 退出

高中、中职、中职实习指导教师资格认定

1 信息自检 | 2 表单与材料信息 | 3 完成反馈

事项基本信息

事项名称	高中、中职、中职实习指导教师资格认定
承诺办结时限	30个工作日
服务对象	个人
实施主体	长沙市岳麓区教育局

办理条件

1.未达到国家法定退休年龄的中国公民。2.申请人户籍所在地、居住证所在地或就读学校应在长沙市行政区域内。(注：当年6-7月毕业的学生在秋季批次申请时，不作应届毕业生对待)3.具备《教师法》规定的相应学历。4.具有《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或《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且在有效期内。5.普通话水平应达到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颁布的《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标准》二级乙等以上标准,其中申请语文教师资格和对外汉语教学教师资格的普通话应当达到二级甲等以上水平,申请普通话教师资格和语音教师资格的普通话应当达到一级乙等及以上水平。

材料清单

材料名称	材料要求	提交方式	来源	份数	示例	模板
【必要】信用承诺书	材料要求	提交电子或纸质文件	申请人自备	原件(1)复印件(0)	示例样表	空白模板
【必要】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	材料要求	提交电子或纸质文件	政府部门核发	原件(1)复印件(0)	示例样表	空白模板
【必要】学历证书	材料要求	提交电子或纸质文件	申请人自备	原件(1)复印件(0)	示例样表	空白模板
【必要】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或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	材料要求	提交电子或纸质文件	政府部门核发	原件(1)复印件(0)	示例样表	空白模板
【必要】户口簿或居住证或在籍学习证明	材料要求	提交电子或纸质文件	申请人自备	原件(1)复印件(0)	示例样表	空白模板
【必要】本人正面一寸免冠证件照	材料要求	提交电子或纸质文件	申请人自备	原件(1)复印件(0)	示例样表	空白模板

长沙市人民政府 | 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 | 湖南一件事一次办 | 用户中心

0 | 刘思远

办理中

选择年月: 2022-04 | 事项名称: 请输入事项名称 | 查询 | 共计0条

申请日期	事项名称	服务部门	办件状态	审批结果附件	操作
					

没有相关消息

我的申办

注意：补齐补正时请先删除不合格资料，再将合格资料上传。



概览

个人信息

证件材料

我的预约

办件查询

我的申办

我的评价

咨询投诉

我的收藏

我的物流

我的足迹

办理中

已结束

办件统计

历史办件中心

选择年月:

2022-04



事项名称:

请输入事项名称

查询

共计 0 条

申请日期

事项名称

服务部门

办件状态

审批结果附件

操作



没有相关消息

6.修改邮寄地址：如提交完资料后发现邮寄地址需要变更。请申请人登录成功后在右上角点击“个人中心”，再点击“办件查询”-“我的申办”，找到对应办件，根据系统提示要求在指定时间内可进行邮寄地址修改。也可在此页面查看办理进度。

